

证券代码：834253

证券简称：宏力再生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47,448,719.32元，未弥补亏损47,448,719.32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42,000,000.00元的三分之一。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的原因

由于环保压力，原材料供应短缺，销售产品需求减少等外部环境影响，公司进行技术改造，升级产品，导致报告期内大幅亏损。

三、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拟投入生产新的煤矸石综合利用产品，拓展新的市场渠道，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提高盈利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备查文件目录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